

附件：

评标方法和标准

评标办法

1、总则

1.1 本办法为机械科学研究总院延庆区东大街 55 号三电分离改造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专业承包招标的评标办法（以下简称“本办法”），仅适用于本工程施工承包招标的评标。

1.2 本办法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 为确保评标工作的正常开展，评标工作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承担。评标委员会全部由受聘的经济、技术专家组成 7人评标小组，专家聘请遵从政府部门有关规定，自政府专家库中抽取。评标委员会推荐一名评委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对投标文件的技术标与经济标进行评审。

1.4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的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应当保密。

1.5 评标工作必须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1.6 评标期间，评标人员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得泄露与评标有关的情况，不得索贿受贿，不得参加影响公正评标的任何活动。

1.7 投标人不得采取任何方式干扰评标工作。

1.8 评标委员会根据本办法及本工程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定量评分。评审后，由评标委员会负责人汇总评审意见并会同其他评标委员会成员根据评选的综合得分情况做出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将中标候选人排序名单前三名提交招标人，由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资料及推荐意见确定中标人，无特殊原因时，招标人将确定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人。

1.9 招标人对招标工程项目的开标、评标、决标实施监督管理。

1.10 本评标办法标准总分为 100 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1.11 本评标办法的最终解释权归招标人所有。

2、评标委员会的工作内容

2.1 评标委员会负责本工程的评标工作,依据评标细则和相应法规处理评标中出现的问题。

2.2 确定评审需澄清、核实的内容,并提出处理意见。

2.3 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初步修正、经济评审和技术评审,对出现的问题给予处理并提出最终意见。

2.4 对投标人进行综合打分。

3、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3.2 技术评审;

3.3 经济标评审;

3.4 澄清;

3.5 编写评标报告;

3.6 定标。

4、初步评审

4.1 评标委员会将对投标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审查其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文件签署是否合格,内容是否详实可靠,是否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由评标委员会初审后按废标处理:

4.1.1 投标文件的内容不齐全或没有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

4.1.2 投标文件中的经济标部分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4.1.3 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或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4.1.4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上有实质性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4.1.5 投标文件对合同中规定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责任和义务有实质性限制,而且纠正这种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影响的;

4.1.6 投标人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的;

4.1.7 投标人隐报瞒报或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1.8 超过招标文件中工期的要求的；

4.1.9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废标条件。

5、技术评审

5.1 技术标评审内容包括：总体部署是否合理，施工方案是否科学，资源投入是否充分，进度、质量、安全防护、文明施工等各项管理等策划是否周全并有可靠的保证措施，现场总平面布置是否合理等。

5.2 技术评审得分 A2，所占权重 K2， $K2=0.4$ ；

5.3 详细评分指标见附表一《技术评分表》。

6、错误修正

6.1 对于实质上符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将进行初步修正，初步修正包括漏项分析和算术性错误修正两项内容。

6.2 算术性修正原则

- (1) 当以数字表示的数额与文字表示的数额不一致时，以文字表示的数额为准；
- (2) 当标出的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不等于合价时，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当各项目的合价累计不等于投标文件总价时，以投标文件的总价为准，修改相应项目的合价与单价。

6.3 投标人应当接受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报价合理的算术性修正，此偏差不会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予以补正。

经投标人补正并确认后的修正结果，对投标人产生约束力。

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遵从国家计委、国家经贸委、建设部等七部委颁发的第12号令《评标委员会和评标办法暂行规定》第二十五项和第二十六项的规定。

上述修正不得以任何方式改变投标总价。

7、澄清

7.1 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或者要求其补充某些资料，包括单价的分析资料等。对此，投标人不得拒绝。

7.2 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的澄清文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7.3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投

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7.4 投标人不得借澄清问题的机会，与招标人及评标委员会私下接触或对原投标价和内容提出修改。

7.5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对投标文件的澄清。

8、经济评审

(1) 经济标的评分采用“基准价”的办法来确定评分标准，**基准价为各有效投标报价扣除暂估价除税金额后的算术平均值。**

“有效投标报价”是指通过初步评审，且其投标报价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规定的范围的报价，非评标委员会按规定予以拒绝或宣布为废标的投标报价。

(2) 投标报价与基准价差值百分比的计算公式：

$$\text{差值百分比} = (\text{有效投标报价扣除暂估价除税金额} - \text{基准价}) / \text{基准价} \times 100\%$$

(3) 投标报价与基准价差值百分比在 0%至-1%范围时为最优标，报价得满分；

(4) 经济评审得分 A1，所占权重 K1，K1=0.6；

9、定标

9.1 定标的主要原则是：无特殊原因时，总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若第一名出现并列情况，评标委员会选择经济标报价较低推荐为中标人。

9.2 招标人不承诺最低报价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9.3 如果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主动放弃其中标资格或因未遵循招标文件的要求被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则由排名第二的投标人获得中标资格，以此类推，直至排名第三的投标人获得中标资格。如果前三名均放弃中标资格或被招标人取消中标资格，招标人则重新组织招标。

10、重新招标

出现下列特殊情况，须重新招标：

10.1 开标时如参与该工程的投标人少于 3 家（不含）；

10.2 所有投标文件全部废标。

附表一 《技术评分表》技术评分表

序号	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分值
1	施工方案及主要施工方法	30	总体部署合理，对难点重点有针对性措施	20-30
			基本切合实际，方案可行	10-20(含)
			欠合理	1-10(含)
2	本工程特点、重点分析及对策	15	针对性强，难点重点把握准确	10-15
			针对性一般	1-10(含)
3	工程投入主要物资及施工机械设备进场计划	5	物资齐全，计划合理	5
			物资基本齐全，计划基本合理	3
			物资不齐全，计划不合理	1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10	劳动力安排合理	5-10
			劳动力安排欠合理	1-5(含)
5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及成品保护	10	保证体系完整，措施有力	7-10
			保证体系完整，措施一般	3-7(含)
			保证体系及措施欠完整	1-3(含)
6	确保工期总体计划的技术组织措施	10	切合实际、措施合理	5-10
			措施欠合理	1-5(含)
7	确保安全、绿色、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10	切合实际，措施有力	7-10
			切合实际，措施一般	3-7(含)

	施及防止扬尘污染措施		措施欠合理	1-3(含)
8	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5	布置合理、可行	2-5
			布置一般	1-2(含)
9	应对特殊、紧急情况预案	5	措施合理	4-5
			措施一般	1-3
技术得分 A2		100		

附表二 《经济标评分表》

序号	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备注
	有效投 标报价	+5%以上的	60	
		在基准价+5%（含）～+4%范围内的	75	
		在基准价+4%（含）～+3%范围内的	80	
		在基准价+3%（含）～+2%范围内的	85	
		在基准价+2%（含）～+1%范围内的	90	
		在基准价+1%（含）～0%范围内的	95	
		在基准价 0%～-1%（含）范围内的	100	
		在基准价-1%～-2%（含）范围内的	97	
		在基准价-2%～-3%（含）范围内的	94	
		在基准价-3%～-4%（含）范围内的	91	
		在基准价-4%～-5%（含）范围内的	88	
		在基准价-5%～-10%（含）范围内的	85	
		在基准价-10%～-20%（含）范围内的	75	
		在基准价-20%以外范围内的	60	

附表三 《综合得分表》

序号	项 目	权重	得分	合计	备注
1	经济得分	K1=0.6	A1		A1*K1
2	技术得分	K2=0.4	A2		A2*K2
最终得分		100		Σ	

附表四

评分表

序号	项目	投标单位名称					
1	施工方案及主要施工方法						
2	本工程特点、重点分析及对策						
3	工程投入主要物资及施工机械设备进场计划						
4	劳动力安排计划						
5	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及成品保护						
6	确保工期总体计划的技术组织措施						
7	确保安全、绿色、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及防止扬尘污染措施						
8	施工总平面布置						
9	应对特殊、紧急情况预案						
	总分						
	技术标实际得分=总分*K2 (0.40)						
	投标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实际得分=总分*K1 (0.60)						
	总得分=技术标实际得分+投标报价实际得分						

注： 1、本表由每位评审专家分别填写。

评审委员签字：

年 月 日

附表五《综合得分汇总表》

综合得分汇总表

序号	投标人名称	各评审委员综合打分					总分	平均得分	排名

注：1、平均得分为所有评委打分的平均值。

2、排名顺序按平均得分由高至低。

全体评审委员签字：

年 月 日